

关于加强审核要求的通知 (201408001)

各位审核员:

为进一步提高我机构客户的质量、环境及安全生产意识,促进受审核方/获证方提升管理水平,也规避我们自身的认证审核风险,自即日起,要求全体审核员在对所有客户的QMS(含50430、13485)、EMS、OHSMS的审核中,重点关注以下几点:

1、验证受审核方的法律地位、资质证明(如营业执照、资质证书等)等文件原件,并确认认证范围是否在其经营范围内;并关注其安全生产守法情况;

2、审核时现场确认其办公场所、生产场所是否为受审核方自己管理的场所;以便及时发现可能存在假现场的情况。

3、关注受审核方相关人员(尤其是管理者)的安全生产意识、能力及培训情况;

4、关注受审核方的危险源识别及风险控制情况,以及环境因素识别及运行控制情况;

5、关注受审核方的应急准备和响应程序的建立、实施和保持情况。

请各位审核员:

1)对在审核时遇到的重大质量、环境或安全问题,以及违反法律法规的问题绝不放过,及时提请企业方注意。并将审核中收集的相关信息和证据,放入审核档案交回公司。

2)将以往自己已审核的项目回忆梳理一下,若发现可能有对以上第1、2两点内容没能有效关注的情况,请在8月20日前将项目名称、具体情况反馈给机构,以便机构及时采取有效措施。否则若因此类问题被上级监管部门查出的,后果自行承担。

反馈方式:

发送Email 至: icasongxiaosheng@126.com; zhangzengfal@163.com

上海英格尔认证有限公司 管委会

2014-8-13